

臺南市新泰國小生生用平板資訊設備評選小組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5 月 2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二、地點：家長委員室

三、主席：張溪南校長兼召集人

紀錄：趙和修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業務報告：

(一)依據教育部臺教資(三)字第 1112701331D 號及第 1112701444C 號函辦理。

(二)有關生生用平板資訊設備評選事宜，教育部業已完成評選，決標之對象如下表：

序號	廠牌	學習載具型號 (含 MDM 授權) 搭配 iPad 作業系統及行動充電車	學習載具型號 (含 MDM 授權) 搭配 Windows 作業系統及行動充電車	學習載具型號 (含 MDM 授權) 搭配 Chrome 作業系統及行動充電車	學習載具型號 (含 MDM 授權) 搭配 Android 作業系統及行動充電車
1	APPLE	IPAD_9th 64G	X	X	X
2	Microsoft	X	Surface Go 3	X	X
3	HP	X	HP ProBook x360 11	X	X
4	ASUS	X	ASUS BR1100FK	ASUS C214MA	X
5	ACER	X	Acer TMB311R	Acer R752T	X
6	Samsung	X	X	X	Samsung Galaxy Tab S6 Lite

(三)有關該標案所列之學習載具採購規格與服務需求書如附件 1，決標廠牌及型號相關說明如附件 2。

(四)教育局前開來函指示，針對學校生生用平板資訊設備評選事宜，各

校應由校長召集成立評選小組，每次會議小組委員出席人數逾二分之一始得召開會議，組成之情形如下：

班級級距	評選會 總人數	行政代表 (含校長)	未兼行政職教 師推舉代表	家長會推 派代表
17班以下	5人	2人	2人	1人
18至36班	7人	3人	3人	1人
37班至48班	9人	4人	3人	2人
49班至60班	11人	5人	4人	2人
61班以上	13人	6人	5人	2人

(三)有關本校上開組成人員，業經校長擇定行政代表、教師推舉教師代表、家長會推派家長代表，完成本委員會之籌組，分別如下：

身分	委員姓名
行政代表	張溪南(校長)、 林素蓮(教務主任)、趙和修(資訊組長)
未兼行政職教師 推舉代表	張紘勝、陳毓容、林芳宇
家長會推派代表	張豪澤(家長會長)
共計7人	

(四)為討論本校學校需求暨選定廠牌及型號事宜，爰邀集本次評選小組委員召開本次會議。

五、討論事項：

案由：有關本校學校生生用平板資訊設備評選需求一案，提請討論。

結論：本校生生用平板資訊設備評選事宜，應以：1. 學生使用習慣(容易學)。2. 教師教學習慣(容易教)。3. 產品耐用(摔)程度。4. 產品硬體規格(運算速度、螢幕解析度、配件...)。5. 廠商提供的教育解決方案。6. 其他...為優先順序考量。

六、評選本校生生用平板資訊設備廠牌及型號程序：

(一)各廠牌及型號說明會影片或文件逐一檢視，請各委員本於學校需要進行評選。

(二)本評選會議分為兩步驟

1、第一步驟：擇定作業系統(如作業系統擇定評選表)

2、第二步驟：選定廠牌型號(如廠牌型號擇定評選表)

(三)各委員以抽籤方式決定委員編號，並以序位法方式辦理。各作業系統及廠牌型號均須排序，不得評定相同序位，並以合計值最小值為本校擇定之作業系統及廠牌型號。

(三)若有合計值最小者計有 2 家以上相同者，則由委員就該合計值相同之作業系統及廠牌型號進行第二次排序。若二次排序仍有合計值最小者相同之情形，則由召集人現場抽籤決定作業系統及廠牌型號。

(四)評選排序情形如下：

1、第一步驟(擇定作業系統)

(1) 第一次排序：

作業系統 委員代號	iPad 作業系統	Windows 作業系統	Chrome 作業系統	Android 作業系統
1	1	2	4	3
2	1	2	4	3
3	1	2	3	4
4	1	2	4	3
5	2	1	3	4
6	1	2	3	4
7	1	2	3	4
合計	8	13	24	25
合計序位	1	2	3	4

2、第二步驟(選定廠牌型號)

(1)因第一步驟選定 iPad 作業系統，廠牌型號只有 IPAD_9th 64G，固直接評選 IPAD_9th 64G。

(五)經本校生生用平板資訊設備評選小組評選後，APPLE IPAD_9th 64G 為本校擇定之廠牌及型號。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10 時 30 分

臺南市新泰國民小學生用平板資訊設備評選小組
會議簽到表

一、 行政代表

姓名	簽到
張溪南	張溪南
林素蓮	林素蓮
趙和修	趙和修

二、 未兼任行政職教師代表

姓名	簽到
張紘勝	張紘勝
陳毓容	陳毓容
林芳宇	林芳宇

三、 家長代表

姓名	簽到
張豪澤	張豪澤